

校共同課程，校共同(14學分)

GE-B-FC-001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學程描述：

逢甲大學通識教育以博雅與通才教育為理念，秉持「全人發展」核心精神，透過跨越單一專業領域的課程設計，培養學生具備人文、藝術、社會與自然學識均衡、貫通的素養，成為一個人格完整，關懷社會，追求大好、共善，付諸實踐的現代公民。通識教育以人文素養為主軸，透過知識、態度與能力三面向的培育，引導學生學習與綜整人文與科學知識；培養學生自信、勇於自主探索、發展領導技能、擴展視野並掌握趨勢；並強化邏輯思辨、口語表達、跨域整合、文化包容、溝通協調、團隊合作、及終身學習等核心能力，以培育具前瞻思維的未來領導與管理人才。

課程規劃兼顧學術素養，與人文思維、關懷與質素；潛移默化道德與倫理的價值、系統化知識建構；以及歷史文化與文明脈絡的融入，避免過度專業化或技術導向，藉此提升學生整體素養與批判思考能力。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分為校共同必修與通識選修兩大類。校共同必修課程包含「中文思辨與表達」4學分，以及「大學基礎英文」與「大學精進英文」共8學分，培養學生語文表達、思辨分析及國際溝通能力；體育2學分，著重培養規律運動習慣與體適能促進能力。另規劃多元通識選修課程，學生須修滿12學分，以拓展跨領域知能與多元視角，達成通識教育之培育目標。

課程組合：

必選修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群/分類
必修	ATHL1003	體育(一)	1	
必修	ATHL1004	體育(二)	1	
必修	ENGL1006	大學基礎英文(一)	2	
必修	ENGL1025	大學基礎英文(二)	2	
必修	ENGL1046	大學精進英文(一)	2	
必修	ENGL1054	大學精進英文(二)	2	
必修	CHIN1065	中文思辨與表達(一)	2	
必修	CHIN1066	中文思辨與表達(二)	2	

校共同課程，校共同(14學分)

GE-B-FC-001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取得資格總學分： 14

必修學分數： 14

選修學分數： 0

對應產業類別：

學程修課規則：

依據「逢甲大學通識教育課程修課要點」(115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)，請同學修課時留意以下事項：

一、通識教育課程學分規定

通識課程共分為「校共同必修」與「通識選修」兩大類。

(一)校共同必修課程

1. 通識基礎課程

(1)中文思辨與表達(一)、(二)：共4學分。

(2)大學基礎英文(一)、(二)：共4學分。

(3)大學精進英文(一)、(二)：共4學分。

2. 體育課程

(1)一年級上下學期各1學分，共2學分(每週上課2小時)。

(2)體育課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
(二)通識選修課程

須修滿12學分始符合規定。

二、畢業學分認列及選課提醒

(一)體育課不列入畢業學分

大一體育為必修課程，共2學分，雖須修習且成績及格，但不計入畢業總學分數，請同學規劃學分時特別留意。

(二)跨域課程及MOOCs課程認列規定

1. 社會創新學院、創能學院、圖書館MOOCs課程，以及各學院開設之跨域專題課程，得申請認列為通識選修學分。

2. 認列學分數以4學分為上限。

3. 同一課程不得重複申請認列。

(三)留意各學系(學位學程)之修業規定

各學系(學位學程)得依其專業發展及課程規劃，另訂通識課程相關規範，如：

1. 專業相近排他條款：與學系專業領域性質相近之通識課程，得不列入通識選修畢業學分。

2. 超修通識學分採計：通識課程超修之學分是否列入畢業學分計算，依各系規定辦理。

為避免影響畢業資格，請同學選課前務必確認所屬學系(學位學程)之修業相關規定。

三、境外生修課規定

(一)中文思辨與表達課程依「逢甲大學中文思辨與表達修課要點」辦理。

(二)英文課程依逢甲大學「大學基礎英文修課要點」及「大學精進英文修課要點」辦理。

(三)得選修本校所開設華語文相關通識課程。

四、雙聯學制學生修課規定

參與雙聯學制學生之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選修課程，得依雙方學校合作協議另行辦理。

五、重要提醒

☑ 通識基礎課程(中文思辨與表達、大學基礎英文、大學精進英文)共計12學分。

☑ 通識選修課程須修滿12學分。

☑ 體育課程共2學分，為必修課程，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
☑ 跨域專題課程、MOOCs等課程認列通識選修學分，以4學分為上限。

☑ 選課前請務必確認所屬學系(學位學程)對通識學分認列及畢業學分計算之相關規定。

請同學及早規劃修課進度，選課前除了要清楚通識中心的規定外，也務必查看自己所屬學系班別的修業規定，留意畢業學分規劃，以確保順利通過學位要求。

若有任何問題，歡迎洽詢通識教育中心。

校共同課程，校共同(14學分)

GE-B-FC-001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管理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 / 通識教育中心